**南通市崇川区任港街道办事处港口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市崇川区任港街道办事处港口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示公告”栏内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4月22日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XDF2025042201

项目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任港街道办事处港口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类型：服务

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预算金额：32.4万元/年

最高限价：32.4万元/年，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委托期限为两年，合同一年一签。服务期内服务考核合格的可续签。如续签，续签的合同不得对原合同作实质性变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包：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主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非南通地区的保安服务公司须具有经南通市公安局备案认可同意在本市开展经营保安服务的备案证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11日至2025年04月21日

地点：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方式：网上自行下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4月22日14:30（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外环西路315号任港街道办事处516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任港街道办事处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外环西路315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333882855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新东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外环东路12号2楼南侧

联系人：孙女士

联系方式：15906295903